

借鉴京剧 发展民族声乐

●严正春

在我国民族民间的戏曲、曲艺里，蕴藏着取之不尽的丰富的声乐技术和情感表现手段，京剧是中国戏曲大家族中成就最高、最有代表性的剧种之一。它是传统声乐艺术中最有代表性的唱腔艺术，它是中华民族文化中各种艺术门类的结晶。我国各个时期具有代表性的著名的民族歌唱家像郭兰英、吴雁泽、王玉珍、李谷一、何继光、彭丽媛、吴碧霞等等，都不同程度地从京剧艺术中吸取精粹，逐渐形成了各自独特的艺术风格。

1、京剧唱腔特点

京剧的唱腔发声方法科学，它的表演配合唱腔融为一体，声情并茂，扣人心弦，京剧要求唱曲时，必须由丹田气托住声音，才能神气足。用气既稳又灵活，根据唱曲的需要而采用的相应的用气技巧，根据音的高低、强弱、长短的需要来控制使用气息，气少也不弱，气足也不浪费等。正确的呼吸是歌唱艺术的基础，是歌唱之本。京剧非常注意混声的运用，如：“小声哼，大声调”“大小嗓转变不留痕”等。“小声哼”“大声调”唱腔的色彩更加丰富，强弱相济，抑扬顿挫，刚弱并举。

京剧并非一味地用假声（戏曲中称假声为小嗓，真声为大嗓），也讲究交替使用“大小嗓”（“真假声”），大小嗓转变不留痕迹，大小嗓过渡自然——即真假声结合——混声。声音的统一和真假声转换是以阴、阳调相互渗透，既不尖又不阔地用嗓。事实上，现代民族声乐普遍使用的是一种结合二者的发声机能——真声和假声两者相混合的声音，其发声状态是随着音高的变化对真声和假声作一定比例的调节，以充分发挥这两种机能各自的长处，最大限度的发挥人声的潜力。

如果不从内容、情节出发，无论唱什么作品都是千篇一律的情绪与韵味，持这种观点的人应该学习京剧声音的运用：“依字行腔”、“以字带情”、“以情引声”，即完全根据人物（音乐形象）、情节情绪来处理民族声乐作品，这样才能使声技巧和内容表达得到统一。“以字传情”，就是通过“传情”来训练神经系统对于演唱

的全面主导作用。京剧演唱讲究“以字带声”，“以字传情”，虽然它很重技巧，却反对一味的卖弄技巧，一切技巧都是为表达“情”服务。深入理解“曲情”，并将其贯穿到整个演唱过程中，以“曲情”来统辖和激发演唱技巧，这才是京剧演唱的真谛，也应是民族歌唱演员的不二法则。只有声情并茂的歌唱才能感动观众。京剧在长期发展过程中形成了一整套对唱腔加以美化、装饰、润色的独特技法，体现了中华民族对声乐审美的特殊要求。民族声乐歌唱应当借鉴京剧的润腔技巧，必须依照民族的审美要求，体现本人的艺术素养，对所唱民族声乐作品进行润色加工，使之形象化、情感化，从而变“死音”为“活曲”。

2、京剧的表演程式艺术

学习声乐的学生普遍存在重声音轻表演的倾向。学生在课堂上往往就是找声音，认为学习声乐只要获得好的声音技巧就行了，往往是“口里有曲”，而“心中无曲”、“身上无曲”、“面上无曲”、“手上无曲”。京剧的身段表演程式，是在昆曲身段表演基础上，又创新了一些有规律、有节奏的舞蹈动作。它的唱、念、做、打，音乐伴奏以及上下场，都有一定的法式、规格，俗称程式。例如，笑是生活中的普通现象，京剧舞台上表演的笑，都来源于生活，却是艺术化的笑的表演，一般是通过“语气”以及语尾的拖长，颤抖、断续等技巧以及结合“曲情”来表现。作为一个民族歌唱演员，若是只具备良好的素质条件和高度的演唱技巧，可对于刻画歌中的人物形象来说，只能说是完成了一半的创造任务，还必须通过演员的形体表演动作，把唱词所要表达的内容更加形象生动化，才能更好地展现声乐作品的魅力。

3、民族声乐的继承与发展

民族声乐艺术要提高、要发展，离不开对优秀传统文化遗产的继承与创新。笔者认为，对于以京剧为代表的民族声乐来说，总结出来一些理论和宝贵经验，如发声方法、咬字吐字、润腔技巧以及行之有效的艺术处理手法等等，应予以全面的继承或遵循。同时，对于其它艺术形式中一些有益的因素，则可以大胆借鉴，为我所用，让传统的民族声乐艺术焕发出新的生命，以更好地表现时代的内容和风采。“中西合璧的夜莺”之称的著名歌唱家吴碧霞，出身于戏曲家庭，她在京剧表演中大量地吸取营养，丰富了她的音乐表现力，她的美声唱法，有无法抹去的民族唱法的痕迹。这也正是她的艺术风格独特之处——鲜明的民族特色；同样，她的民族唱法也渗入了西洋发声方法。“古为今用，洋为中用”，伟人已为我国民族声乐艺术的继承与发展指引了方向：民族性是民族声乐之本，世界性是民族声乐焕发生机的动力。

（作者单位：湖南师范大学音乐学院）

责任编辑：晓芳